

經濟部國際貿易署

推動國際會議及展覽在臺辦理計畫

適用對象 | 1.臺灣區公協學會、社團法人、財團法人及社會團體
2.大專院校及學術機構
3.公司或商號

服務內容 | 提供實體或實體與線上併行之會展，以及實體爭取、推廣階段補助



舉辦國際會議補助上限500萬



舉辦國際展覽補助上限300萬



爭取國際會議或推廣國際會議及展覽
補助上限50萬

聯絡資訊 | 推動會議展覽專案辦公室

鄭先生、胡小姐

02-2725-5200 #1130、1131

